

桃園市政府人事處性別意識培力研習成果表

項目	資料內容
主辦單位	桃園市政府人事處
協辦單位	☒ 政府單位，名稱：_____ ☐ 民間單位，名稱：_____
年度	107
日期	107.09.10
主題	CEDAW 案例研討-認識 CEDAW: 媒體與流行文化的反思
對象	本府所屬各機關及本市各區公所單位主管以上人員(含簡任人員)。
辦理形式	☒ 演講 ☐ 電影賞析 ☒ 其他案例研討 _____ ☐ 工作坊 ☐ 讀書會
類別	☒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☐ 權力、決策與影響力 ☒ 就業、經濟與福利 ☒ 教育、文化與媒體 ☐ 人身安全與司法 ☒ 人口、婚姻與家庭 ☐ 健康、醫療與照顧 ☐ 環境、能源與科技 ☒ 性別基礎概念或性別平等意識培力 ☐ 性別分析 ☒ CEDAW ☐ 其他新興議題 ☐ 性別主流化的發展與運用 ☐ 歷史發展與總體架構 ☐ 工具概念與實例運用 ☒ 性別統計 ☐ 性別影響評估 ☐ 性別預算
目標	為使同仁能更深入了解 CEDAW 的意涵，將 CEDAW 理念及精神落實在政策或業務中，爰辦理 CEDAW 系列研習。
簡介	性別主流化是一種過程：為讓性別觀點成為公部門主流的思維，以及讓性別主流化工具成為其執行業務常規的過程，旨在達到性別平等的目標。 性別主流化是一種策略：將女性及男性所關心的事與經驗特別標出，在所有政治、經濟、社會的範疇內，把女性及男性所關注的事項和經驗，反映於政策的規劃、執行與評估管考階段上，確保女性及男性均得以受惠，達成不同性別的平等受益 (benefit equality)。 性別主流化的最終目標，讓女性及男性均可以公平合理地

	取得與享有社會資源和參與公共事務的機會，所追求的是一種實質上的平等，而非形式上的平等。 性別與教育可從性教育、性生理、性心理及婚姻家庭與生育等相關議題闡述如下： 一、兩性教育：協助個體在生命成長的歷程中，探索、覺察、瞭解自己生理、心理發展及文化脈絡，並發展自己的社會角色，並且能尊重其他個體的發展、角色和選擇的一種愛己與愛人的能力。 二、性別教育：強調性別角色乃由於社會建構，因此解讀性別角色的適切性，分析其形成歷程與機制是性別教育的主要內涵。 三、性別平等教育：「不同性別」都能站在公平的立足點上發展潛能，不因生理、心理、社會及文化上的性別因素而受到限制，促進男女在社會上的機會均等。 CEDAW 三個核心概念為禁止歧視、實質平等、國家義務之論述如下 1. 禁止歧視：消除直接和間接的歧視。 2. 實質平等的三組成： (1) 機會的平等：女性與男性有相同的機會。但女性沒有取得的管道，僅提供機會是不夠的。 (2) 取得機會的平等：女性與男性必須有平等獲得國家資源的機會。此可透過保障婦女權利資源的法律架構、機制和政策來實現。結果的平等： (3) 國家必須確保權利能實際執行。國家有義務展現結果，而不僅是紙上談兵。 3. 國家義務： (1) 尊重義務：法規或政策必須沒有直接或間接歧視。 (2) 保護義務：法律要防止違法行為、提供救濟。 (3) 實現義務：創造有利環境，以積極的政策和有效之方案實現婦女權利，改善婦女的狀況。 (4) 促進義務：宣傳和提倡 CEDAW 之原則。
參加人數	共 171 人，分別為男性：62 人；女性：109 人。

成果照片



承辦人及
聯絡方式

單位名稱：考訓科

聯絡人姓名：林宴滇

聯絡人電話：(03)3322101 分機 7338

聯絡人傳真：(03)3342906

聯絡人 E-mail：10028732@mail.tycg.gov.tw